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及通讯召开，通讯表决。本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8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3名，通讯表决的董事4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议案一：《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战略的实施，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议案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2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